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檢泰往106偵緝1173字第

號



72294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106年度偵緝字第1173號不起訴處分

書，本案告訴人簡銀鈴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59條、第60條。

公告事項：本署應送達之106年度偵緝字第1173號不起訴

處分正本，現由本署往股書記官保管中，請告

訴人簡銀鈴向本署往股書記官領取。

檢察長 邢泰釗

檢察官 王如玉 決行